

证券代码：831229

证券简称：木兰花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木兰花家政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会计事务所变更公告的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所变更的主要内容

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2年

现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会所变更的原因

湖北木兰花家政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聘期已到，为了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补充追认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为我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对原审计机构中审众环在公司财务审计工作中提供的专业服务和辛勤劳动表示衷心感谢。

三、后续规范措施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拟于 5 月 22 日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追认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公司应就上述事项依照公司决策程序履行会议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由于对

信息披露标准未能准确把握，未告知主办券商，未就上述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公司补发公告，详见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规范公司治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北木兰花家政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0日